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航 指 适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 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3-B747-06

修正案号: 39-7842

一. 标题: 更换逃离滑梯/逃生船的锁组件

二. 适用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47-25-3428R4中的所有波音747-400、-400D系列飞机, 但第3到第4组 构型2和第9组构型2的飞机除外。

注1: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不管本适航指令要 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 或修理的飞机,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 的实施,飞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D段要 求获得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 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 而且, 如果该不安全 状态没有被消除, 其方法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 措施。

三. 参考文件:

1.FAA AD 2013-19-13

修正案号: 39-17595

2.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47-25-3428R4 2013 年 2 月 25 日

3.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47-25-2425R1 1979 年 9 月 7 日

4. Goodrich 服务通告 25-367R1

2012年5月1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安装在飞机舱门上的主舱逃离滑梯的锁由于磨损或安装不正确,锁钩从关闭位置移动到打开位置,可能导致逃离滑梯/逃生船或应急滑梯在紧急情况下不能正确打开或朝向客舱内释放/展开造成旅客和机组人员受伤。要求完成下述工作,已完成者除外:

更换或修理逃离滑梯锁组件

A、在本指令生效后的48个月内: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47-25-3428R4施工指南的规定,确认安装在飞机舱门上的主舱逃离滑梯/逃生船和应急滑梯的锁是否正确安装,并采取所有适用的纠正措施。在下次飞行前完成所有适用的纠正措施。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47-25-3428R4提供的确认锁是否安装正确的选项条目,对于本段的相应要求是可以接受的。

注2:对于本指令A段: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47-25-3428R4参考了Goodrich服务通告25-367R1,作为打开逃离滑梯/救生船组件的附加指导来源。

同步要求

B、对于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47-25-3428R4中的第1、5、10、13组飞机:在完成本指令A段要求措施之前或同时,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47-25-2425R1施工指南的要求,更换平齐衬套的包板盖形螺母,加固下部包板支架附件,安装锁钩,改装主登机门口和包板的下部衬垫,拆除"按压测试 (Press to Test)"电路板和相关电路。对以前工作的认可

- C、(1)在本指令生效日期之前,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47-25-3428R3(未被列入本指令参考)完成的本指令A段要求的措施,被认为是可以接受的,符合本指令要求的相应措施。
- (2) 在本指令生效日期之前,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47-25-2425(未被列入本指令参考)完成的本指令B段要求的适用的 相应措施,被认为是可以接受的,符合本指令要求的相应措施。

替代方法

- D、(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AMOC)之前,通知有关 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3) 经适航部门批准的能提供可接受安全水平的等效替代方法 (AMOC) 可用于本指令所要求的修理。该修理方法必须满足飞机的审定基础,并且该批准必须专门引用本指令。

CAD2013-B747-06 / 39-7842

五. 生效日期: 2013年11月6日

六. 颁发日期: 2013年11月1日

七. 联系人: 张建勇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64596921